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 (服务)

苏州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: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 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苏州市相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社会 保险网上申报电子数字证书服务</u>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 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、社会保险网上申报电子数字证书服务,属于<u>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</u>;承接企业为 <u>苏州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</u>,从业人员_50_人,营业收入为 <u>2571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1688</u> 万元¹,属于_(、☑小型企业、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: (公章) <u>苏州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</u> 日 期: 2025 年 7 月 18 日

备注: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^{2.} 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企业[2011]300 号)的规定,**对承接企业 的企业规模类型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进行勾选或明确,如供应商未进行勾 选或明确的,自行承担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可能不被认可的不利后果。**

^{3. 《}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中所填的行业应与本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 行业一致,**本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,以采购文件中具体规定为准。**

^{4.}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,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,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,**才可享受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**

^{5.} 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, 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。